



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GuangDong Puxin Project Management Co.,Ltd.

竞争性遴选文件

项目名称：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44060620240125001

采购人：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

温馨提示

- 一、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遴选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遴选供应商请注意区分遴选保证金及成交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竞争性遴选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成交服务费存入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四、遴选保证金必须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到账。如采用转账方式提交的，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遴选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报价被拒绝，建议适当提前办理。
- 五、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竞争性遴选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密封。
- 七、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并与《遴选保证金缴纳凭证》。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八、采购项目内或所包号内有多项设备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 九、以联合体形式遴选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协议书》。
- 十、为了提高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获取了竞争性遴选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遴选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遴选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十一、遴选供应商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竞争性遴选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本提示内容非竞争性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竞争性遴选文件为准)

目录

第一章 遴选邀请函	4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9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6
第五章 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遴选邀请函

项目概况：

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逢沙村委会萃智路1号车创置业广场13楼1308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2月2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44060620240125001

项目名称：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

遴选方式：竞争性遴选

预算金额（元）：692,990.20

最高限价（如有）：692,990.20元

采购需求：

1. 标的名称：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
2. 标的数量：1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限	采购预算(元)
1	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	1项	10个月,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92,990.20

4. 其他：/

合同履行期限：10个月，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参照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即服务商须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政策划

分标准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遴选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遴选。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2月06日至2024年02月22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2024年02月07日至2024年02月18日期间除外）。

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逢沙村委会萃智路1号车创置业广场13楼1308

方式：登记手续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元）：300

四、遴选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2月2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门诊四楼医务科会议室（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环市南路2号）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2月2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门诊四楼医务科会议室（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环市南路2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现场报名登记方式：携带以下资料（**报名资料均需盖公章**）到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逢沙村委会萃智路1号车创置业广场13楼1308）进行现场登记及获取遴选文件。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为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时，需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注意事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交的报名资料核对，不代表其遴选资格的确认。供应商的遴选资格最终以其响应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2. 本项目由评审小组分别与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遴选，遴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公司简介及服务作品介绍，时长不得超过十分钟。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环市南路2号

联系方式：李主任 0757-2291393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逢沙村委会萃智路1号车创置业广场13楼1308

联系方式：0757-223132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伍小姐

电话：0757-22313232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按本遴选文件第一章 遴选邀请函第二款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执行。

二、项目服务技术要求

说明：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以下技术服务要求中，带“★”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满足，否则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导致响应无效。带“▲”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内容包括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范围内工作人员、住院病人服装以及医疗活动过程中所需被服、布类等提供全包干洗涤、收送服务，洗涤总量约为 494993 件。

本院内病人被服包括病人衣裤、床罩、被套、枕套和手术包布等专业医用纺织品，材质为纯棉（高压氧仓用品、儿童用品必须为全棉）或涤棉。

（二）人员管理要求

1. 要求成交供应商配备收送人员 ≥ 3 人，成交供应商必须按规定与员工签订合法的劳动合同，并为其所有员工提供政府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规定的保险费用，并列明员工的节假日加班费、高温费等标准，待遇不能低于政府规定的标准，按时发放。成交供应商员工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响应文件提供对本项要求的书面承诺文件）。

2.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大专或以上学历，具备相应素养、能力；工作人员应具有初中或以上学历；无传染病，无违法犯罪记录，必须经过专业岗前培训和安全培训，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成交供应商对各类岗位的员工不得随意更换，如需要更换必须提前三个工作日向采购人管理小组提交书面变更资料，在新的员工未到岗之前，原来的员工不得离开其岗位，新员工的素质不得低于原有的员工。

3. 新上岗的工作人员必须到区级或以上卫生防疫部门作健康体检，取得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后方可上岗，上岗后应定期（至少每年一次）进行健康体检。成交供应商须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的 1 个月内将工作人员的体检情况报备采购人。

4. 成交供应商的工作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工作服（收污衣工服和送洁衣工服须有所区别，服装制作及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配带工作证，应遵守采购人出入门禁管制规定。

5. 成交供应商须委派一名管理人员在医院本部驻点及时巡查整改、协调处理服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该管理人员须具有两年或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并每月向采购人书面汇报工作情况。如管理人员不按要求在采购人驻场，扣罚 100 元/日（响应文件提供对本项要求的书面承诺文件）。

（三）院感防控要求

1. 对于特殊感染或新发传染病病人的医用被服物品和其他卫生防疫部门要求的特殊医用被服物品，在医院按相关规定完成初步消毒后，（或按卫生防疫要求用水溶性包装袋密闭打包运送，）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按卫生监督部门的卫生防疫要求及医院院感防控要求进行相关处理，确保无交叉感染。

2. 成交供应商必须定期接受卫生防疫部门的卫生学检测，并至少每半年 1 次向采购人提供市级以上卫生防疫部门出具的对生产车间环境及洗涤物的卫生学检测报告复印件，同时提交检测报告原件给采购人核查。

3. 成交供应商必须配合采购人对其工作人员手、物体表面、洗涤物等消毒卫生情况作不定期的随机抽样采样检测，由双方共同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在双方工作人员在场监督下进行抽样检测（每年不多于五次），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 成交供应商必须接受医院院感部门对其洗涤环境、设备、工作流程、人员管理等各环节进行督导检查以明确其洗涤服务满足《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要求。

（四）服务质量要求

供应商对本项目投入的洗涤设备具备设计先进性，以及数量充足，充分满足服务质量要求，包括衣物被服、环境、空气、设备、车辆、工具消毒卫生检测的感观指标、物理指标和微生物指标，以及工作人员的健康卫生指标等质量要求。

执行标准：《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分类洗涤消毒的主要技术要求：

1. 脏污织物

（1）病人被服和医务人员衣物（口罩、值班被服、工作服）必须分类和专机洗涤，不得混洗；我院衣物不得和其他医院的衣物混合洗。

（2）儿科、新生儿科、妇产科、感染科、发热门诊等医用织物、被服必须分别专机洗涤、消毒，不能与其他医用织物混洗。

（3）手术室医用织物（如手术衣、手术铺单等）须单独洗涤、消毒。

（4）布巾、地巾须单独洗涤、消毒。

（5）应遵循先洗涤后消毒原则。

（6）宜选择热洗涤方法。选择热洗涤方法时可不作化学消毒处理，热洗涤方法按《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附录 A 执行。

（7）所有脏污织物的洗涤方法应按洗涤设备操作说明书和《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

规范》 WS/T 508-2016 附录 A 执行。

(8) 若选择化学消毒，消毒方法应按消毒剂使用说明书和 WS/T 367 执行。

2. 感染性织物

(1) 洗涤消毒的原则应满足《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中 6.1.1.1-6.1.1.5 的要求。

(2) 不宜手工洗涤。宜采用专机洗涤、消毒，首选热洗涤方法；有条件的宜使用卫生隔离式洗涤设备。

(3) 机械洗涤消毒时可采用洗涤与消毒同时进行的程序。

(4) 采用水溶性包装袋盛装感染性织物的，应在密闭状态下直接投入洗涤设备内。

(5) 对不耐热的感染性织物宜在预洗环节同时进行消毒处理，消毒方法按《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附录 A 执行。

(6) 被朊病毒、气性坏疽、突发不明原因传染病的病原体或其他有明确规定的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感染性织物，以及多重耐药菌感染或定植患者使用后的感染性织物，若需重复使用应先消毒后洗涤。消毒方法按《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附录 A 执行。

3. 缝补要求

(1) 医护人员工作服及病人衣服如出现缺失钮或有破损的，应及时规范缝钉，缝补针迹要求均匀、整齐；补钉的纽扣大小、颜色应与原来的纽扣基本一致，不可过大、过小或色差过大，纽扣由成交供应商提供。

(2) 破损衣物需缝补的，应在交接时向采购人提供补衣单，标明名称及数量，缝补时间不得超过 2 天，实在无法继续缝补的，须以书面方式向采购人反馈情况。

(3) 手术室医用布类破损的须以书面方式向采购人反馈情况。

(4) 对于磨损率 30%以上或无法缝补或再无使用价值的被服，成交供应商列清单随实物交采购人核实后作建议报废处理，成交供应商不能自行处理，报废后的衣物布类，经采购人同意后可以交由成交供应商作缝补材料用。

4. 被服晾（烘）干、熨烫、摺叠、储存要求：对工作人员被服、病人被服洗涤消毒后，要分开烘干、熨烫、摺叠和储存，不得混杂。

5. 包装要求：折叠完后按型号分类按固定数量分别捆扎。洗涤干净的被服、布类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进行分类包装，包装物由成交供应商提供。

6. 异常的被服处理要求：如采购人发现被服有破损、脏污、血渍、异味、绑带脱落、量不足等异常情形，成交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后立即予以更换符合验收标准的被服。

7. 被服清点要求

(1) 工作服、值班被服，成交供应商须严格按感染控制的要求，在指定地点区分清点各科室的被服，严禁在医院科室现场进行清点，并准确记录清点数量上报给采购人。

(2) 成交供应商提供收送所有被服的外包装均须标明被服的品种和数量。

(3) 如采购人投入使用被服布类芯片管理系统，成交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被服布类的清点工作，不再收取附加费用。

8. 被服收集运送要求

(1) 全院所有布草，实行每天 1 收 1 送制度。成交供应商须每天（含所有节假日）按照各科室/部门的要求按需求数量、品种配送，按照医院各科室指定的交接处送洁衣、收污衣（其中脏污织物和感染性织物分类收集）。保证科室有足够被服使用和保证科室污衣按要求收回，双方确认签名。具体收送时间和次数由双方协商确定。收送的所有工具，其中收、送车应分洁衣车和污衣车（含收送机动车辆和收送手推车），运送箱或运送袋应洁污分开标识清晰。打包污衣的污衣袋、手术污衣袋和打包洁衣的洁衣袋及 60 台脚踏式污衣分类收集车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使用。

①传染性（感染性）的被服，用橘红色塑料袋或一次性水溶袋（采购人提供）独立打包，分类收集并注明病因及日期后，密封包装不得再次分拣，收回成交供应商处按要求处理。

②医务人员污被服（工作服、值班被服、口罩）与病人污被服必须分开、分类，清点、收集并分袋独立密封包装，不得混放。

③收污衣物人员须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如穿戴防护服、手套、口罩、帽子等。

④产科、爱婴区、新生儿科、妇科、康复病房：设专人收送，具体时间的按科室要求执行。

(2) 运送通道：必须按规定洁污专用通道装卸被服，不得交叉通行。

(3) 收送被服：被服收集袋分 4 种（分别收放：①传染性污染被服；②有明显污染的病人被服；③一般病人被服；④医护人员的工作衣服、帽子和口罩），以袋的颜色区分，由成交供应商制造、免费提供使用。被服收集袋应保持密闭直至清洗。所有洗净被服应按工作人员与病人、一般污染与传染性污染分类，并用不同的塑料箱运送。

(4) 装载采购人的污衣和洁衣所使用的袋(箱)应有采购人的全称或简称的明显标识，不能使用其它医院的袋(箱)。数量不足时，成交供应商必须及时补充。

(5) 按时、按量、保证质量完成医院交给的洗涤和配送任务，若因成交供应商的缘故导致衣物布草洗涤质量达不到正常卫生标准，而影响采购人被服使用和供应，应在双方交接时提出并立即退回成交供应商免费回洗，填写返洗单，双方确认签名。次日送洁衣时一并送回。科室投诉不按合同时间收送、没做到一收一送（或按要求收送的）、送洁衣数量不够（依据

前一天污衣单数量)、污衣袋/洁衣袋不够用、成交供应商服务态度差(和采购人人员发生争吵等),以上各种投诉情况每发生一次,成交供应商均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以50元(伍拾元)/次投诉计算。

(6)成交供应商除洗干净、干燥、叠好、熨平外,还要对有破损或无钮扣的衣物布草给予免费缝补及补钉钮扣等工作,材料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7)成交供应商每月5日前向采购人提交上月的服务清单报表,内容包括上月每天各类具体服务项目数量、结算单价、合计金额等,并按报表合计金额(如有扣减服务费,按扣减后支付)开具有效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在收到上述资料并进行核实确认后的10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转账支付上月服务费用。

(8)成交供应商洗涤收送服务的负责人每季度到采购人各科室和管理部门充分听取服务质量及洗涤工作意见,并收集问题登记本(以总务科被服仓负责人签名为依据),对出现的问题限五个工作日内处理,请相关科室负责人签名确认,并把反馈单交洗衣部负责人签名,不断改进收送服务和洗涤工作质量等。如未按要求处理好每发生一次,成交供应商均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以50元(伍拾元)/次计算。

(9)为免有碍观瞻及感染防治需要,成交供应商于采购人院内执行污衣物回收作业时,回收车需加装帆布覆盖或用污衣袋装置污布品,且不得任意将装载污衣之污衣车、污衣袋随意放置于采购人院内走道、电梯口或任何空间,不可影响采购单位形象或业务运作。

(10)以上所有项目的罚款在每月洗涤服务费中一并扣除。

(11)接送运输及费用:所有的洗涤物接送运输及费用均已包含在双方约定的医用纺织洗涤价目中。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有的医用纺织品洗涤衣物接送运输及费用。采购人并不需要另外支付除约定价格以外的任何其他费用。成交供应商因任何原因造成的采购人衣物的丢失、数目不清和意外损坏,均应负责按该洗涤物品的采购价向采购人赔偿。成交供应商拒不支付的,采购人有权从货款中或保证金中予以扣除。

(12)成交供应商的洗涤被服经验收确认为不合格的,一律由成交供应商无条件返工,其间所有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13)成交供应商负责和医院各科室(包括住院部各病区、门急诊、辅助科室、办公楼等医院所有部门)人员共同完成收、送清点工作任务,并以双方签名为确认;每次送洁衣的数量及品种须与前一天的收污衣的数量及品种对应,以科室签收确认为准,科室或部门不接受欠条,100%保证按污衣数量和品种送齐(返洗及缝补的除外),并负责将洁衣放入采购人洁衣柜等工作。

(五) 其他要求一

1. 成交供应商须派驻管理干部一名，每天（工作日内）在院内工作时间不少于 6 小时，负责本项目合同标的的所有被服品之供应、调度、人员指挥及工作协调等，及时做好科室与洗涤公司的沟通工作，工作日志记录应存档，采购人管理部门将不定时查核。

2. 成交供应商每日需提供足够的现场工作人力，执行本院清洁被服每日应供应量的供应及污衣收取之作业；且载货驾驶不得列为现场工作人员。现场工作人员需包含管理干部一名并负责相关协调工作，并须储备机动人员，配合采购方实际作业需求，以确保每日供应采购人被服品不虞匮乏(提供人员名单)。

3. 洗衣单、返洗单、衣物报废单、洗涤服务投诉单等一切单据均由成交供应商提供，所有单据均一式三联，必须有双方签名确认的单据为有效。

4. 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人的服务要求，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人力资源管理方案、具体的日常岗位工作安排和应急管理方案以及员工管理制度和奖惩条例并提交给采购人管理小组备案，采购人管理小组有权要求其修订相关制度并监督其执行。须在响应文件中列明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人力资源管理方案、具体的日常岗位工作安排和应急管理方案以及员工管理制度和奖惩条例。

5. 成交供应商严禁将成交项目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6. 合同履行期间，如成交供应商洗涤质量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按规定当天收回该批被服污衣进行返洗（不计洗涤费），并做相应的扣罚。若影响医疗运作，须赔偿相应损失。

7. 成交供应商必须在合同约定的服务起始日前三个工作日内与上一服务供应商完成所有的交接工作。若影响医疗运作，须赔偿相应损失。

8. 若成交供应商达到终止合同的条件，采购人有权提出立即终止合同，双方在七日内办理完终止合同手续，在采购人保卫部门的监督下清理各方的物品离场，并做好交接。

9. 若成交供应商出现洗涤过程中把被服洗破损或被服遗失的情形的，属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洗破损或遗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自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条件进行补充，若成交供应商没有按要求进行补充的，采购人有权在其履约保证金中以市场价进行处罚，成交供应商不得有异议或以此对采购人进行索偿。

（六）其他要求二

1. 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须自收到采购人通知后 3 小时内到达现场，保证服务的质量。

2. 如遇火警、水管爆裂、台风袭击、迎接参观检查、紧急公共卫生事件等特殊及应急情况，成交供应商要组织突击小组配合采购人处理好特殊情况下的污衣回收、洁衣发放工作，费用不另外追加。

3. 成交供应商必须制订安全、有效的应急预案（需在响应文件中列明）。遇特殊情况如交通受阻、停电、停水、停气、机器设备故障等或不可抗力情况，必须立即通知采购人，报告应急处理方案，确保采购人被服布类的供给。

4. 成交供应商应具备相应配套的洗涤设备以满足采购人的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设备：卫生隔离洗涤设备、烘干机设备、连续洗涤机组洗衣笼自动化设备、高速后整理熨烫线、织物前、后（净衣、污衣）吊笼系统等。

三、项目商务要求

以下采购项目商务要求均为实质性商务条款，即等同于带“★”不可负偏离的关键性要求。供应商如不响应，将导致遴选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可在些基础上作出优惠承诺和具体实施安排。以提高其竞争力。

（一）报价要求：

1、本项目的采购预算为：692,990.20 元。洗涤服务费用单价为 1.4 元/件。

2、本项目报价方式以洗涤服务费用单价进行报价，项目报价为全包价，应涵盖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一切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免费/优惠提供或未注明报价的内容以及采购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如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性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或市场价格上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总价和单价，对于不响应本条款要求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遴选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二）服务期限：10 个月，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付款方式：

1、服务期内，本项目洗涤服务费结算金额支付上限为采购预算金额，完成服务期限内全部服务内容。若累计洗涤服务费结算金额在预算金额内的，则按实结算；若累计洗涤服务费结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支付上限)的，则超出部分不予结算，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付款依据：按月按实付款（如有扣减服务费，按扣减后支付）。

服务项目结算=服务项目数量×成交单价。具体服务项目数量以采购人核实确认的每月实际使用数量为准。

3、付款方式：成交供应商每月 5 日前向采购人提交上月的服务清单报表，内容包括上月每天各类具体服务项目数量、结算单价、合计金额等，并按报表合计金额（如有扣减服务费，按扣减后支付）开具有效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在收到上述资料并进行核实确认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转账支付上月服务费用。

（四）验收要求

执行标准：《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1. 每批次被服布类物品的洗涤消毒，核对供应品种（含款式、材质、花式颜色等）、数量，并按标准执行感官指标检查，包括外观整洁、干燥，无异味、异物、破损。

2. 根据工作需要测定物理指标。根据工作需要或怀疑医院感染暴发与医用织物有关时进行测定微生物指标。

3. 满足本项目院感防控要求，按卫生监督部门的卫生防疫要求及医院院感防控要求进行相关处理，确保无交叉感染；定期接受卫生防疫部门的卫生学检测；对其工作人员手、物体表面、洗涤物等消毒卫生情况作不定期的随机抽样采样检测。

4. 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洗涤服务不符合上述标准的，采购人将被服退回给成交供应商进行返洗，本项目返洗率不得超过 1%。

（五）考核标准

按照服务范围和服务标准，完成服务任务，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的服务工作每月进行 1 次考核评分，考核分为 100 分（详见附件 1），对应服务费按月支付，以本月考核评分的算术平均数作为得分：

（1）100 分 \geq 得分 \geq 80 分，当月服务费全额支付。

（2）80 分 $>$ 得分 \geq 75 分，扣减当月服务费 2%。

（3）75 分 $>$ 得分 \geq 70 分，扣减当月服务费 5%。

（4）70 分 $>$ 得分 \geq 65 分，扣减当月服务费 10%。

（5）得分在 65 分以下（不含本数）的为考核不合格，累计出现 3 次（含）以上，或连续两次不合格，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服务资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如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必须在一个月内无条件退场，且采购人无须对成交供应商作任何赔偿。具体退场时间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为准，成交供应商须配合做好与新成交供应商的交接工作。

（六）履约保证金

1、成交供应商自本项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以支票或汇票或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 元）。

2、如果成交供应商拒绝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拒绝履行合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3、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违反合同条款的，应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视违约情节的严重程度而启动履约保证金扣罚，以赔偿采购人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继续履行合同，直至完善为止；如成交供应商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成交供应商必须在合同有效期内保持上述履约保证金之金额不变。如成交供应商违反合同的约定，导致采购人需在履约保证金中扣划款项的，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七天内，补足履约保证金至规定金额。否则将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将有权终止合同，且无需对成交供应商作任何补偿或赔偿。

5、合同期内每月考核一次，累计 3 次或连续两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6、合同期满，成交供应商如期履约的，采购人将于合同期满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附件 1:

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洗衣服务评分表

评价部门	时间:		
检查项目内容	分值	实得分	整改意见
1) 按时将工作服及病人被服收取送到洗衣房清洗	10		
2) 按时将工作服及病人被服清洗完毕发放	10		
3) 消毒质量符合要求	10		
4) 所洗工作服或被服完好没有损坏、没有染色、叠放整齐	12		
5) 能够在接到投诉后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处理	12		
6) 对投诉内容能够及时做出纠正和解决	12		
7) 工作人员工作时能够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洗涤服务	10		
8) 能够按照医院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提供洗涤服务	8		
9) 没有发生人为责任事故	6		
10) 返还率（即返洗率）	10		
11) 符合《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要求	20		
合计得分:			
评分人员签名:			

1、各科室根据实际要求认为哪条分值是多少的填在“分值”栏中，还有其它要求的填在空白表格中并填上分值。

2、合同期间，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服务情况对上述评分表作出调整。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须知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2.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 采购人联系人：李主任 采购人联系电话：0757-22913930
5.2	成交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本项目预算金额为基数，按“服务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成交供应商应在《缴款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代理服务费存入指定账户，凭已盖银行收款章的进账单、成交单位开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
15.1	遴选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设遴选保证金。
15.3	提交遴选保证金形式	遴选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提交。
15.4	提交遴选保证金时间	遴选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方式提交的，到账时间为递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转账的银行凭证复印件或打印件，按“第四章遴选响应文件格式”在遴选响应文件中提供。 保证金账号信息如下： 账户：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2013076919100010521 （开户银行代码 102588007698）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佛山顺德南区支行 供应商未按上述规定要求提交遴选保证金的，将失去遴选资格。 提示：周六、周日的银行一般不办理对公业务，请注意提前办理支付，以免逾期。
17.1	遴选有效期	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90 天，意向供应商的遴选有效期延续到合同终止日。
18.4	遴选响应文件数量	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版一份（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除遴选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图片及相关扫描文件外，其他内容应保留 EXCEL 格式或电子标书（电子标书是指应用国家标准规范、并符合省市有关计价办法和计价依据的软件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记录和传递工程量清单报价、遴选响应文件等信息，电子标书软件及版本），电子文件与纸质遴选响应文件内容不同，以盖章的纸质遴选响应文件正本为准）

18.5	遴选响应文件签字及盖章	<p>遴选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在遴选响应文件格式有提示的地方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遴选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须在遴选响应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遴选响应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则须在遴选响应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p> <p>遴选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p> <p>所有的复印件（包括正本中的遴选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否则评审小组有权予以对其作出无效遴选响应文件的认定。</p>
20.4	开始递交遴选响应文件时间	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
23.2	递交遴选响应文件和参加遴选的供应商代表要求	<p>递交遴选响应文件和参加遴选时需有供应商代表参加。参加遴选的代表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亲自出席遴选仪式并响应评审小组的临时召唤，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真实意愿和决定，并作为遴选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不可撤消更改的法律效力。参加遴选的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须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参加遴选的代表是授权代表的须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p>
28.1	遴选结果公示/公告发布网址	<p>采购人公众号以及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puxinzj.com)</p>

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是指本文供应商须知中的内容说明、补充和重要提示，作为本遴选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供应商应结合本文供应商须知条款号进行充分理解。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和法律

1.1 本遴选文件适用于遴选邀请函中所述采购项目。

1.2 本遴选文件的解释权归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所有。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说明的单位，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或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从事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文特指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遴选文件要求、参加遴选竞争的响应供应商。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本次遴选项目的能力。

2.4 **“意向供应商”**是指由评审小组按本《遴选文件》所列述的相关标准，评审推荐，经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遴选资格的供应商。

2.5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范运作，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本遴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者为合格的供应商，才能参加遴选。

2.6 供应商应当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遴选文件的规定。

2.7 **“日期、天数、时间”**：除非本遴选文件另有规定，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2.8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竞争性遴选文件中带“★”标注的强制响应条款，及其他关键性和重要的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竞争性遴选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要求，在遴选响应时须完全响应，若其中一项出现负偏离时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9 **重要技术、商务要求**：是指竞争性遴选文件中带“▲”号条款，均作为重要评审指标，不作为符合性审查条款，也不属于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范畴。

2.10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竞争性遴选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11 **轻微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遴选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性）和正偏离。

2.12 **最后报价**。遴选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

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遴选进程由评审小组决定）。除非在遴选中评审小组调整或修改遴选文件内容，一般情况下最后报价均不得高于前一次报价，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遴选报价的最后报价。最后报价内容须现场公布。对意向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评审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3. 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合格的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全新的货物等。遴选文件没有提及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如本次遴选文件第二章中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遴选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合格的工程”是指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规划、设计、质量等规定和要求）并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等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经竣工验收达到遴选文件规定的质量验收级标准的建设工程。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合格的服务”是指供应商按遴选文件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需求或特定目标的服务。

3.4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和使用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时，或者在享有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益时，免受第三方以侵犯其合法权益（例如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等等）而提出的任何求偿责任起诉。否则，供应商须承担采购人与此相关的一切损失（包括且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经裁定由采购人承担的任何费用、导致采购人需重新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时间费用损失等等）。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供应商除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外，还应满足遴选文件第一章“遴选邀请函”中所规定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4.2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并获取了遴选文件。

4.3 “供应商”：指响应遴选文件要求、参加遴选竞争的响应供应商。

5. 遴选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遴选有关的费用。不论遴选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任何此类费用。

二、 遴选文件

6. 遴选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6.1 遴选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遴选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一）遴选邀请函；
- （二）项目需求；
- （三）供应商须知；
- （四）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 （六）在遴选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除上述内容外，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遴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6.2 遴选文件中重复描述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均以文件中首次对该内容的描述为准。

7. 遴选文件的澄清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审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遴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遴选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在收到澄清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7.2 任何要求对遴选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遴选文件规定的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获取遴选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遴选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遴选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8. 遴选文件的修改

8.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审小组可以对已发出

的遴选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遴选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在收到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8.2 任何要求对遴选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遴选文件规定的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获取遴选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遴选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遴选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三、遴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遴选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9.1 遴选响应文件的语言：供应商提交的遴选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遴选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采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均应提交中文译本，并在其后的遴选活动中，以中文译本为准。

9.2 遴选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除特别说明外，遴选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制，等同于国际单位制。

10. 遴选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供应商编写的遴选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遴选响应文件格式”，且需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及连续页码）。

- (1) 自查表
- (2) 资格性文件
- (3) 商务部分
- (4) 技术部分
- (5) 价格文件
- (6) 其它文件或资料

10.2 参加遴选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遴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遴选文件要求和规定顺序编制遴选响应文件；如果遴选供应商没有按照遴选文件要求和规定

编制遴选响应文件及提交全部资料，或者遴选响应文件没有对本遴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参加遴选供应商自行承担。

10.3 遴选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对弄虚作假或违背诚信的违法行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11. 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遴选文件附件中提供的“遴选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2. 报价要求

12.1 供应商应按遴选文件第二章中规定的报价方式报价。

12.2 报价应包括所有相关税费用。

12.3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意向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3.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遴选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遴选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如果本次遴选允许联合体参加，可根据供应商资格要求组成联合体。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遴选。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遴选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遴选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遴选协议，注明牵头人，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遴选协议连同遴选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取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3.3 供应商应符合遴选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标准，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14. 证明货物、服务或工程的合格性和符合遴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必须对遴选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5. 遴选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5.1 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遴选保证金金额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额。

15.2 遴选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有关规定没收供应商的遴选保证金。

15.3 遴选保证金应用货币即人民币，并采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提交。

15.4 以上形式的保证金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

15.5 未按规定提交遴选保证金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加遴选。

15.6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遴选保证金, 在遴选结果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不计息退还供应商。

15.7 意向供应商的遴选保证金的退还, 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5.7.1 意向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履行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相关定点采购合同签订流程义务。

15.8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 遴选保证金将被不予以退还:

15.8.1 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履行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相关定点采购合同签订流程义务。

15.8.2 供应商在遴选响应文件中提供真实有效的虚假资料或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16. 提交遴选响应文件的截止期

16.1 超过截止时点后提交的遴选响应文件无效。

17. 遴选有效期

17.1 遴选有效期为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天数, 供应商的遴选响应文件应在遴选有效期内保持有效。遴选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遴选文件而被宣布无效。

17.2 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遴选有效期期满之前, 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应答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 但要求与答复均须是书面文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遴选响应文件”。

18. 遴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8.1 遴选响应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遴选文件第五章“遴选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编写, 并逐页编排不间断的连续页码。

18.2 遴选响应文件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遴选文件的要求相一致。供应商在具体的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 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遴选响应文件对遴选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 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

18.3 供应商应编制遴选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的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份遴选响应文件必须固定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形式), 并在遴选响应文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如有要求)**不符, 则以正本为准。

18.4 遴选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在遴选响应文件格式有提示的地方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遴选响应

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须在遴选响应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遴选响应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则须在遴选响应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遴选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所有的复印件（包括正本中的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否则评审小组有权予以对其作出无效遴选响应文件的认定。

18.5 遴选响应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遴选响应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方为有效。

四、遴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遴选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9.1 供应商可将遴选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用密封袋密封，亦可将所有的遴选响应文件装在同一密封袋中密封；无论如何密封，所有密封袋的封口处均须骑缝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按格式要求标注密封袋封面，否则其遴选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遴选响应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见第五章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19.2 所有的密封包装外均应注明以下内容：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遴选响应文件内容名称；
- (3) “在 年 月 日 时 分（注：指递交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4) 供应商名称。
- (5) 如果遴选响应文件未能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包装和加写标记，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受理。

20. 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址

20.1 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址详见第一章遴选邀请函的规定。

20.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受理迟于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送达的遴选响应文件，亦不受理未按规定的地址送达的遴选响应文件。

20.3 根据本须知“遴选文件的修改”规定，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遴选文件而适当延长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0.4 供应商代表以密封包装当面递交，不接受邮递方式或第三方转交方式。

21. 迟到的遴选响应文件

21.1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遴选响应文件。

22. 遴选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供应商在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对所递交的遴选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遴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遴选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点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遴选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2 供应商在递交遴选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2.3 从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至供应商在遴选函格式中确定的遴选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否则其遴选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22.4 供应商所提交的遴选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一概不退还。

五、 遴选及评审

23. 遴选仪式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遴选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遴选仪式。供应商代表及被邀请的有关代表均应依时参加。参加遴选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3.2 供应商代表必须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参加遴选仪式。

23.3 开启遴选响应文件前，供应商代表或第三方公正机构检查遴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如需）。

23.4 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的份数等，但不宣读各供应商的首轮报价。供应商代表现场签名确认。

23.5 当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到达时，如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已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启封并现场退还。

24. 评审小组的组成及评审工作要求

2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遴选评审。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若有）和有关专家共三人或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2 评审小组在遴选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24.3 评审小组依法根据遴选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遴选及对最终形成的报价文件和最终遴选结果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4.4 遴选基本原则：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遴选文件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评审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5 在遴选过程中对采购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本次采购失败。

24.6 参加遴选工作的所有人员应参照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遴选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评审小组的正常工作。

24.7 评审小组判断遴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赖于供应商最基本的商业诚信和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额外主动寻求外部证据，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25. 遴选评审

25.1 资格性审查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被终止遴选：

序号	评审因素	资格性审查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即服务商须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序号	评审因素	资格性审查要求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遴选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9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10	非联合体遴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遴选。
11	供应商已在代理机构进行登记并获取了竞争性遴选文件	供应商已在代理机构进行登记并获取了竞争性遴选文件。

25.2 符合性审查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被终止遴选:

序号	评审因素	被终止遴选的情形
1	响应文件的签署	遴选响应文件签署不符合规定的;
2	遴选保证金	供应商未提交遴选保证金或金额不足、遴选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
3	遴选报价	遴选响应方案或报价有选择性的;
4		遴选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
5	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响应	遴选响应文件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条款(即标注★号条款)产生偏离的;
6	其他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或出现遴选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情况的。

25.3 遴选响应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1) 正本和副本之间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评审小组对最后报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笔误而需修正任何报价时,均以评审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25.4 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应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响应文件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5 评审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以响应供应商签到顺序为准）分别进行遴选，并给予所有参加遴选的响应供应商平等的遴选机会。**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及地点与本项目评审小组进行遴选并提交最后遴选报价，否则视作该供应商退出本项目采购活动，其遴选响应文件无效。**在遴选过程中，评审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其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25.6 在遴选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遴选文件和遴选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遴选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遴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遴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遴选的供应商。

25.7 供应商应当按照遴选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响应文件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8 遴选结束后，评审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应在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内统一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遴选进程由评审小组决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5.9 遴选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遴选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遴选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5.10 最后报价形式：只报总价。除非在遴选中评审小组调整或修改竞争性遴选文件内容，一般情况下最后报价均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遴选报价的最后报价。

25.1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遴选情况退出遴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遴选的供应商的遴选保证金。

25.12 **最后报价不公开唱读。**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13 **无效的最后报价。**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序号	无效最后报价的情形
1	最后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或遴选文件内未调整或修改的情况下，最后报价高于前面轮次遴选报价的；
2	最后报价有重大遗漏或重大不合理的（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	最后报价大写和小写不一致，不接受评审小组更正的；
4	最后报价或者响应方案有选择性的；
5	评审小组认为最后报价未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要求的其它情况。

25.14 在遴选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澄清文件、最后报价文件等，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当场签字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25.15 评审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遴选文件要求的报价、澄清和最后报价等内容按以下评审细则进行详细评审：

(1) 评分分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40 分	50 分	10 分

(2)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分值
1	管理体系认证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项体系认证得 1 分，本项最高 3 分。 注：须提供相关认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于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对该证书的信息查询为“有效”截图，否则不得分。	3
2	同类项目经验	2021 年 1 月至响应截止日，供应商有医用织物洗涤服务相关项目经验，每个项目得 1.5 分，最高 7.5 分。 注：须提供上述项目经验的合同或合作证明文件（内容须体现医用织物洗涤服务）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否则不得分。	7.5
3	用户评价	供应商在上述“同类项目经验”中，取得用户好评，每 1 个项目得 0.5 分，最高 2.5 分。 注：响应文件提供上述用户评价材料复印件，评价材料带有“满意”“好评”“优秀”“肯定的评价”等相关正面评价字眼，否则不得分。同一个用户不可累积计分。	2.5
4	环保情况	根据供应商的环保情况进行评审，供应商具备： 1、有效期内的《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得 3 分。 2、2023 年或 2024 年合格的废水、废气、噪声的监测报告；得 4 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7
5	项目团队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1、具备织物洗涤相关资质证书，得 1.5 分。	5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分值
		2、具备医院感染管理岗位培训证书，得 1.5 分。 3、具备两年或以上的医疗织物洗涤项目管理经验，得 1 分。 4、获得洗涤相关个人荣誉，得 1 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6	设备情况	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 1、每配置有 1 台卫生隔离洗涤设备，得 0.6 分，最高 3 分； 2、每配置有 1 台烘干机设备，得 0.6 分，最高 3 分； 3、每配置有 1 台连续洗涤机组洗衣笼自动化设备，得 1 分，最高 3 分； 4、配置有高速后整理熨烫线的，得 3 分； 5、配置有织物前、后（净衣、污衣）吊笼系统的，得 3 分。 注：若设备为自有的，须提供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复印件；若设备为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自有或租赁设备还须同时提供相关设备实景实物图片和设备铭牌。否则不得分。	15

(3)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分值
1	服务条款响应程度	根据供应商对遴选文件技术要求（第（一）至（五）点共五大点要求）的响应程度：完全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书条款的，得 12 分；每一大点要求负偏离的，扣 2.4 分。	12
2	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用户需求的理解，所制定的总体服务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整体实施计划、各项服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消毒、包装、检验和收发）和组织实施方案、运作流程等方面进行评审： 1、充分理解用户需求的服务要求、实施目标和具体特点，总体方案科学、合理、详细，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充分理解用户需求，总体方案合理，内容具体，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3、基本理解用户需求，基本满足采购人管理要求，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10
3	洗涤服务场所卫生情况检测报告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洗涤服务场所（包括：洗涤后的被服、空气、工人手表面、工作台）的卫生管理情况进行评审： 1、洗涤服务场所卫生管理措施完善详细，并能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合格的卫生学（微生物）检测报告的，得 10 分； 2、有简单的洗涤服务场所卫生管理措施，并能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合格的卫生学（微生物）检测报告的，得 7 分； 3、有简单的洗涤服务场所卫生管理措施，但未能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合格的卫生学（微生物）检测报告的，得 4 分； 4、没有洗涤服务场所的卫生管理措施，或未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合格的卫生学（微生物）检测报告的，均不得分。	10
4	应急方案及措施	根据供应商应急服务方案（如：停水、停电、停气、公共卫生安全等方面）进行评审： 1、应急方案及措施全面详实，切实保障本项目服务及时性及连续性，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2、应急方案及措施具体，可以保障本项目服务及时性及连续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3、应急方案及措施可行，基本保障本项目服务及时性及连续性，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7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分值
5	服务质量提升	在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基础上，供应商提供创新性或更优惠的配套服务项目（费用均包含在响应价格内）进行评审：每提供一项服务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具体配套服务内容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否则不得分。	6
6	综合服务能力及响应速度	根据供应商的综合服务能力及响应速度进行评审： 1、对能实现项目目标的业务优势阐述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服务便利性可行性、响应到场速度等方面优于项目需求的，得5分； 2、对能实现项目目标的业务优势阐述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服务便利性可行性、响应到场速度等方面较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3、对能实现项目目标的业务优势阐述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服务便利性可行性、响应到场速度等方面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 【注：响应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相关文件或数据证明其服务便利性，无描述、不提供资料的不得分。】	5

(4) 价格评审

序号	分值	评审细则
1	10	以满足竞争性遴选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遴选报价得分 = (评审基准价 / 最后报价) × 价格分值

(5) 评分汇总

商务总分 = 各评审小组成员商务评分总和 ÷ 评审小组人数

技术总分 = 各评审小组成员技术评分总和 ÷ 评审小组人数

价格总分 = 统一公式计算得分

评审得分 = 商务总分 + 技术总分 + 价格总分

26. 确定意向供应商办法

26.1 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6.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意向供应商。

27. 遴选结果公告

27.1 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发布遴选结果公告。

27.2 评审小组及采购人不向落选供应商解释落选原因，不退还遴选响应文件。

28. 成交通知书

28.1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采购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依据遴选文件要求和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若成交供应商未按要求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在其余候选供应商中推荐成交供应商，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原成交供应商承担。

29.2 遴选文件、响应文件、遴选过程相关澄清、补充材料及来往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作为合同订立和裁定争议的依据。对这些文件个别条款要约的理解存在歧义、偏差、含糊、疏漏等情形时，均以采购人的理解确认为准。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服务类)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订日期: 二〇 年 月 日

甲方：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竞争性遴选文件（项目编号：44060620240125001）、响应文件的要求，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本着互利互惠、协商一致的原则，就乙方承接甲方被服租赁洗涤服务达成共识，特签订本合同。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内容包括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范围内工作人员、住院病人服装以及医疗活动过程中所需被服、布类等提供全包干洗涤、收送服务，洗涤总量约为 494993 件。

本院内病人被服包括病人衣裤、床罩、被套、枕套和手术包布等专业医用纺织品，材质为纯棉（高压氧仓用品、儿童用品必须为全棉）或涤棉。

二、服务期限及付款方式：

本项目的采购金额为：692,990.20 元。洗涤费用单价为____元/件。

1、服务期限：10 个月，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付款方式

（1）服务期内，本项目洗涤服务费结算金额支付上限为采购预算金额，完成服务期限内全部服务内容。若累计洗涤服务费结算金额在预算金额内的，则按实结算；若累计洗涤服务费结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支付上限)的，则超出部分不予结算，由乙方自行承担。

（2）付款依据：按月按实付款（如有扣减服务费，按扣减后支付）。

服务项目结算=服务项目数量×成交单价。具体服务项目数量以甲方核实确认的每月实际使用数量为准。

（3）付款方式：乙方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提交上月的服务清单报表，内容包括上月每天各类具体服务项目数量、结算单价、合计金额等，并按报表合计金额（如有扣减服务费，按扣减后支付）开具有效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上述资料并进行核实确认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转账支付上月服务费用。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1、人员管理要求：

1. 要求乙方配备收送人员≥3 人，乙方必须按规定与员工签订合法的劳动合同，并为其所有员工提供政府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规定的保险费用，并列明员工的节假日加班费、高温费等标准，待遇不能低于政府规定的标准，按时发放。乙方员工的所有费用由

乙方负责承担（响应文件提供对本项要求的书面承诺文件）。

2.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大专或以上学历，具备相应素养、能力；工作人员应具有初中或以上学历；无传染病，无违法犯罪记录，必须经过专业岗前培训和安全培训，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乙方对各类岗位的员工不得随意更换，如需要更换必须提前三个工作日向甲方管理小组提出书面变更资料，在新的员工未到岗之前，原来的员工不得离开其岗位，新员工的素质不得低于原有的员工。

3. 新上岗的工作人员必须到区级或以上卫生防疫部门作健康体检，取得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后方可上岗，上岗后应定期（至少每年一次）进行健康体检。乙方须在与甲方签订合同后的1个月内将工作人员的体检情况报备甲方。

4. 乙方的工作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工作服（收污衣工服和送洁衣工服须有所区别，服装制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配带工作证，应遵守甲方出入门禁管制规定。

5. 乙方须委派一名管理人员在医院本部驻点及时巡查整改、协调处理服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该管理人员须具有两年或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并每月向甲方书面汇报工作情况。如管理人员不按要求在甲方驻场，扣罚100元/日（响应文件提供对本项要求的书面承诺文件）。

2、院感防控要求：

1. 对于特殊感染或新发传染病病人的医用被服物品和其他卫生防疫部门要求的特殊医用被服物品，在医院按相关规定完成初步消毒后，（或按卫生防疫要求用水溶性包装袋密闭打包运送，）乙方应负责按卫生监督部门的卫生防疫要求及医院院感防控要求进行相关处理，确保无交叉感染。

2. 乙方必须定期接受卫生防疫部门的卫生学检测，并至少每半年1次向甲方提供市级以上卫生防疫部门出具的对生产车间环境及洗涤物的卫生学检测报告复印件，同时提交检测报告原件给甲方核查。

3.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对其工作人员手、物体表面、洗涤物等消毒卫生情况作不定期的随机抽样采样检测，由双方共同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在双方工作人员在场监督下进行抽样检测（每年不多于五次），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必须接受医院院感部门对其洗涤环境、设备、工作流程、人员管理等各环节进行督导检查以明确其洗涤服务满足《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 508-2016要求。

3、服务质量要求

乙方对本项目投入的洗涤设备具备设计先进性，以及数量充足，充分满足服务质量要求，包括衣物被服、环境、空气、设备、车辆、工具消毒卫生检测的感观指标、物理指标和微生物指标，以及工作人员的健康卫生指标等质量要求。

执行标准：《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分类洗涤消毒的主要技术要求：

1. 脏污织物

(1) 病人被服和医务人员衣物（口罩、值班被服、工作服）必须分类和专机洗涤，不得混洗；我院衣物不得和其他医院的衣物混合洗。

(2) 儿科、新生儿科、妇产科、感染科、发热门诊等医用织物、被服必须分别专机洗涤、消毒，不能与其他医用织物混洗。

(3) 手术室医用织物（如手术衣、手术铺单等）须单独洗涤、消毒。

(4) 布巾、地巾须单独洗涤、消毒。

(5) 应遵循先洗涤后消毒原则。

(6) 宜选择热洗涤方法。选择热洗涤方法时可不作化学消毒处理，热洗涤方法按《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附录 A 执行。

(7) 所有脏污织物的洗涤方法应按洗涤设备操作说明书和《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附录 A 执行。

(8) 若选择化学消毒，消毒方法应按消毒剂使用说明书和 WS/T 367 执行。

2. 感染性织物

(1) 洗涤消毒的原则应满足《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中 6.1.1.1-6.1.1.5 的要求。

(2) 不宜手工洗涤。宜采用专机洗涤、消毒，首选热洗涤方法；有条件的宜使用卫生隔离式洗涤设备。

(3) 机械洗涤消毒时可采用洗涤与消毒同时进行的程序。

(4) 采用水溶性包装袋盛装感染性织物的，应在密闭状态下直接投入洗涤设备内。

(5) 对不耐热的感染性织物宜在预洗环节同时进行消毒处理，消毒方法按《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附录 A 执行。

(6) 被朊病毒、气性坏疽、突发不明原因传染病的病原体或其他有明确规定的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感染性织物，以及多重耐药菌感染或定植患者使用后的感染性织物，若需重复使用应先消毒后洗涤。消毒方法按《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附录 A 执行。

3. 缝补要求

(1) 医护人员工作服及病人衣服如出现缺失钮或有破损的，应及时规范缝钉，缝补针迹要求均匀、整齐；补钉的纽扣大小、颜色应与原来的纽扣基本一致，不可过大、过小或色差

过大，纽扣由乙方提供。

(2) 破损衣物需缝补的，应在交接时向甲方提供补衣单，标明名称及数量，缝补时间不得超过 2 天，实在无法继续缝补的，须以书面方式向甲方反应情况。

(3) 手术室医用布类破损的须以书面方式向甲方反应情况。

(4) 对于磨损率 30%以上或无法缝补或再无使用价值的被服，乙方列清单随实物交甲方核实后作建议报废处理，乙方不能自行处理，报废后的衣物布类，经甲方同意后可以交由乙方作缝补材料用。

4. 被服晾（烘）干、熨烫、摺叠、储存要求：对工作人员被服、病人被服洗涤消毒后，要分开烘干、熨烫、摺叠和储存，不得混杂。

5. 包装要求：折叠完后按型号分类按固定数量分别捆扎。洗涤干净的被服、布类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分类包装，包装物由乙方提供。

6. 异常的被服处理要求：如甲方发现被服有破损、脏污、血渍、异味、绑带脱落、量不足等异常情形，乙方应于收到通知后立即予以更换符合验收标准的被服。

7. 被服清点要求

(1) 工作服、值班被服，乙方须严格按感染控制的要求，在指定地点区分清点各科室的被服，严禁在医院科室现场进行清点，并准确记录清点数量上报给甲方。

(2) 乙方提供收送所有被服的外包装均须标明被服的品种和数量。

(3) 如甲方投入使用被服布类芯片管理系统，乙方应配合甲方被服布类的清点工作，不再收取附加费用。

8. 被服收集运送要求

(1) 全院所有布草，实行每天 1 收 1 送制度。乙方须每天（含所有节假日）按照各科室/部门的要求按需求数量、品种配送，按照医院各科室指定的交接处送洁衣、收污衣（其中脏污织物和感染性织物分类收集）。保证科室有足够被服使用和保证科室污衣按要求收回，双方确认签名。具体收送时间和次数由双方协商确定。收送的所有工具，其中收、送车应分洁衣车和污衣车（含收送机动车辆和收送手推车），运送箱或运送袋应洁污分开标识清晰。打包污衣的污衣袋、手术污衣袋和打包洁衣的洁衣袋及 60 台脚踏式污衣分类收集车由乙方免费提供使用。

①传染性（感染性）的被服，用橘红色塑料袋或一次性水溶袋（甲方提供）独立打包，分类收集并注明病因及日期后，密封包装不得再次分拣，收回乙方处按要求处理。

②医务人员污被服（工作服、值班被服、口罩）与病人污被服必须分开、分类，清点、收集并分袋独立密封包装，不得混放。

③收污衣物人员须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如穿戴防护服、手套、口罩、帽子等。

④产科、爱婴区、新生儿科、妇科、康复病房：设专人收送，具体时间的按科室要求执行。

(2) 运送通道：必须按规定洁污专用通道装卸被服，不得交叉通行。

(3) 收送被服：被服收集袋分 4 种（分别收放：①传染性污染被服；②有明显污染的病人被服；③一般病人被服；④医护人员的工作衣服、帽子和口罩），以袋的颜色区分，由乙方制造、免费提供使用。被服收集袋应保持密闭直至清洗。所有洗净被服应按工作人员与病人、一般污染与传染性污染分类，并用不同的塑料箱运送。

(4) 装载甲方的污衣和洁衣所使用的袋(箱)应有甲方的全称或简称的明显标识，不能使用其它医院的袋(箱)。数量不足时，乙方必须及时补充。

(5) 按时、按量、保证质量完成医院交给的洗涤和配送任务，若因乙方的缘故导致衣物布草洗涤质量达不到正常卫生标准，而影响甲方被服使用和供应，应在双方交接时提出并立即退回乙方免费回洗，填写返洗单，双方确认签名。次日送洁衣时一并送回。科室投诉不按合同时间收送、没做到一收一送（或按要求收送的）、送洁衣数量不够（依据前一天污衣单数量）、污衣袋/洁衣袋不够用、乙方服务态度差（和甲方人员发生争吵等），以上各种投诉情况每发生一次，乙方均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 50 元（伍拾元）/次投诉计算。

(6) 乙方除洗干净、干燥、叠好、熨平外，还要对有破损或无钮扣的衣物布草给予免费缝补及补钉钮扣等工作，材料由乙方负责。

(7) 乙方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提交上月的服务清单报表，内容包括上月每天各类具体服务项目数量、结算单价、合计金额等，并按报表合计金额（如有扣减服务费，按扣减后支付）开具有效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上述资料并进行核实确认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转账支付上月服务费用。

(8) 乙方洗涤收送服务的负责人每季度到甲方各科室和管理部门充分听取服务质量及洗涤工作意见，并收集问题登记本（以总务科被服仓负责人签名为依据），对出现的问题限五个工作日内处理，请相关科室负责人签名确认，并把反馈单交洗衣部负责人签名，不断改进收送服务和洗涤工作质量等。如未按要求处理好每发生一次，乙方均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 50 元（伍拾元）/次计算。

(9) 为免有碍观瞻及感染防治需要，乙方于甲方院内执行污衣物回收作业时，回收车需加装帆布覆盖或用污衣袋装置污布品，且不得任意将装载污衣之污衣车、污衣袋随意放置于甲方院内走道、电梯口或任何空间，不可影响采购单位形象或业务运作。

(10) 以上所有项目的罚款在每月洗涤服务费中一并扣除。

(11) 接送运输及费用：所有的洗涤物接送运输及费用均已包含在双方约定的医用纺织

洗涤价目中。乙方负责所有的医用纺织品洗涤衣物接送运输及费用。甲方并不需要另外支付除约定价格以外的任何其他费用。乙方因任何原因造成的甲方衣物的丢失、数目不清和意外损坏，均应负责按该洗涤物品的采购价向甲方赔偿。乙方拒不支付的，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或保证金中予以扣除。

(12) 乙方的洗涤被服经验收确认为不合格的，一律由乙方无条件返工，其间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无需另外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13) 乙方负责和医院各科室（包括住院部各病区、门急诊、辅助科室、办公楼等医院所有部门）人员共同完成收、送清点工作任务，并以双方签名为确认；每次送洁衣的数量及品种须与前一天的收污衣的数量及品种对应，以科室签收确认为准，科室或部门不接受欠条，100%保证按污衣数量和品种送齐(返洗及缝补的除外)，并负责将洁衣放入甲方洁衣柜等工作。

4、其他要求一

1. 乙方须派驻管理干部一名，每天（工作日内）在院内工作时间不少于6小时，负责本项目合同标的的所有被服品之供应、调度、人员指挥及工作协调等，及时做好科室与洗涤公司的沟通工作，工作日志记录应存档，甲方管理部门将不定时查核。

2. 乙方每日需提供足够的现场工作人力，执行本院清洁被服每日应供应量的供应及污衣收取之作业；且载货驾驶不得列为现场工作人员。现场工作人员需包含管理干部一名并负责相关协调工作，并须储备机动人员，配合采购方实际作业需求，以确保每日供应甲方被服品不虞匮乏(提供人员名单)。

3. 洗衣单、返洗单、衣物报废单、洗涤服务投诉单等一切单据均由乙方提供，所有单据均一式三联，必须有双方签名确认的单据为有效。

4. 乙方根据甲方的服务要求，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人力资源管理方案、具体的日常岗位工作安排和应急管理方案以及员工管理制度和奖惩条例并提交给甲方管理小组备案，甲方管理小组有权要求其修订相关制度并监督其执行。须在响应文件中列明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人力资源管理方案、具体的日常岗位工作安排和应急管理方案以及员工管理制度和奖惩条例。

5. 乙方严禁将成交项目转包、分包，否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6. 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洗涤质量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规定当天收回该批被服污衣进行返洗（不计洗涤费），并做相应的扣罚。若影响医疗运作，须赔偿相应损失。

7. 乙方必须在合同约定的服务起始日前三个工作日内与上一服务供应商完成所有的交接工作。若影响医疗运作，须赔偿相应损失。

8. 若乙方达到终止合同的条件，甲方有权提出立即终止合同，双方在七日内办理完终止合同手续，在甲方保卫部门的监督下清理各方的物品离场，并做好交接。

9. 若乙方出现洗涤过程中把被服洗破损或被服遗失的情形的，属乙方原因造成洗破损或遗失的，由乙方自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条件进行补充，若乙方没有按要求进行补充的，甲方有权在其履约保证金中以市场价进行处罚，乙方不得有异议或以此对采购人进行索偿。

5、其他要求二

1. 服务期内，乙方须自收到甲方通知后 3 小时内到达现场，保证服务的质量。

2. 如遇火警、水管爆裂、台风袭击、迎接参观检查、紧急公共卫生事件等特殊及应急情况，乙方要组织突击小组配合甲方处理好特殊情况下的污衣回收、洁衣发放工作，费用不另外追加。

3. 乙方必须制订安全、有效的应急预案（需在响应文件中列明）。遇特殊情况如交通受阻、停电、停水、停气、机器设备故障等或不可抗力情况，必须立即通知甲方，报告应急处理方案，确保甲方被服布类的供给。

4. 乙方应具备相应配套的洗涤设备以满足甲方的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设备：卫生隔离洗涤设备、烘干机设备、连续洗涤机组洗衣笼自动化设备、高速后整理熨烫线、织物前、后（净衣、污衣）吊笼系统等。

6、验收要求

执行标准：《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 WS/T 508-2016

1、每批次被服布类物品的洗涤消毒，核对供应品种（含款式、材质、花式颜色等）、数量，并按标准执行感官指标检查，包括外观整洁、干燥，无异味、异物、破损。

2、根据工作需要测定物理指标。根据工作需要或怀疑医院感染暴发与医用织物有关时进行测定微生物指标。

3、满足本项目院感防控要求，按卫生监督部门的卫生防疫要求及医院院感防控要求进行相关处理，确保无交叉感染；定期接受卫生防疫部门的卫生学检测；对其工作人员手、物体表面、洗涤物等消毒卫生情况作不定期的随机抽样采样检测。

4、若乙方提供的洗涤服务不符合上述标准的，甲方将被服退回给乙方进行返洗，本项目返洗率不得超过 1%。

7、考核标准

按照服务范围和服务标准，完成服务任务，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工作每月进行 1 次考核评分，考核分为 100 分（详见附件 1），对应服务费按月支付，以本月考核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作为得分：

1、100分 \geq 得分 \geq 80分，当月服务费全额支付。

2、80分 $>$ 得分 \geq 75分，扣减当月服务费2%。

3、75分 $>$ 得分 \geq 70分，扣减当月服务费5%。

4、70分 $>$ 得分 \geq 65分，扣减当月服务费10%。

5、得分在65分以下（不含本数）的为考核不合格，累计出现3次（含）以上，或连续两次不合格，取消乙方的服务资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如终止合同，乙方必须在一个月无条件退场，且甲方无须对乙方作任何赔偿。具体退场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之日为准，乙方须配合做好与新乙方的交接工作。

四、履约保证金

1、乙方自本项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以支票或汇票或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

2、如果乙方拒绝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拒绝履行合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后，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违反合同条款的，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视违约情节的严重程度而启动履约保证金扣罚，以赔偿甲方的损失，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直至完善为止；如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乙方必须在合同有效期内保持上述履约保证金之金额不变。如乙方违反合同的约定，导致甲方需在履约保证金中扣划款项的，乙方须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七天内，补足履约保证金至规定金额。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将有权终止合同，且无需对乙方作任何补偿或赔偿。

5、合同期内每月考核一次，累计3次或连续两次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6、合同期满，乙方如期履约的，甲方将于合同期满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五、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

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1%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六、合同转让与分包

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七、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八、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2、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当天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十个工作日内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九、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由合同签订地或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立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有效期随服务期结束而自然终止。

本合同正本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三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财政部门一份。

十一、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合同。签订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项目竞争性遴选文件及澄清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各种书面承诺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如响应文件中有优于合同的条款，可采用响应文件中的响应及承诺。

以下无正文

甲方：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 乙方：
大良医院）

签约代表：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环市南路2号

电话：0757-22913930

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代表：

地址：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注：封面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格式内容自行设计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遴选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供应商联系人：_____

供应商联系电话：_____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遴选响应文件目录

注：遴选响应文件必须编制目录（目录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行编制），且目录必须清晰、准确，与遴选响应文件中的每页所加注的页码相对应。供应商须按遴选响应文件格式内容进行排版，如属于格式外的内容，供应商可根据其他内容自行排版。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文件

一、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遴选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遴选，提供竞争性遴选文件规定的服务，并声明提交的承诺和下列文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一）、我方承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及其他相关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

7. 我方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8. 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遴选。

9. 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承诺以下所提供的资料复印件或打印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供应商资格性证明材料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

1. 此项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2.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如企业名称已变更，应再附上工商部门出具的核准变更通知书；
4.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5. 供应商附上复印件或扫描件时可覆盖虚线框。

2.2 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我方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 3、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方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承建本项目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遴选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遴选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遴选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2.4 其他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

注：

1.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的网页截图；
2. 其他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
3.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4. 如因地区政策已取消或变更的，则须在相应位置提交该部分的情况说明或地区政策文件复印件，是否认可以评审小组认定为准；
5.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一、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 审查	遴选保证金	按照竞争性遴选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遴选响应文件第（ ）页
	遴选响应文件签署	遴选响应文件已按竞争性遴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遴选响应文件第（ ）页
	响应报价	报价未超过竞争性遴选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遴选响应文件第（ ）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竞争性遴选文件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遴选响应文件第（ ）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竞争性遴选文件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遴选响应文件第（ ）页
	响应要求	响应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遴选响应文件第（ ）页
	符合竞争性遴选文件	遴选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遴选响应文件第（ ）页
	法规其他要求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竞争性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遴选响应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遴选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

序号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请参照竞争性遴选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评审标准”中的评议指标逐条填写并注明对应页码。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文件

3.1 遴选响应函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遴选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版____份。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竞争性遴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遴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遴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报价。并且本遴选响应文件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报价为固定价。

2. 本遴选的有效期为递交遴选响应文件之日起 90 天；成交后，遴选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竞争性遴选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遴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力。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遴选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和资料，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金额占有优势的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 我方同意按照竞争性遴选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意向供应商应尽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法定代表人证书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_____）项目签署遴选响应文件、进行合同洽谈、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本证明书供应商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供应商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法定代表人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背面)
可选择以下方式贴上（任意一种） 1、已扫描件、电子版等方式贴在此处，再打印； 2、剪下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在此处； 3、另附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注：粘贴时可覆盖线框	可选择以下方式贴上（任意一种） 1、已扫描件、电子版等方式贴在此处，再打印； 2、剪下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在此处； 3、另附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注：粘贴时可覆盖线框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代理人在遴选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遴选和签署遴选响应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供应商“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遴选代表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授权代表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p> <p>可选择以下方式贴上（任意一种）</p> <p>4、已扫描件、电子版等方式贴在此处，再打印；</p> <p>5、剪下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在此处；</p> <p>6、另附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p> <p>注：粘贴时可覆盖线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授权代表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背面)</p> <p>可选择以下方式贴上（任意一种）</p> <p>4、已扫描件、电子版等方式贴在此处，再打印；</p> <p>5、剪下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在此处；</p> <p>6、另附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p> <p>注：粘贴时可覆盖线框</p>
---	---

3.4 遴选保证金交纳凭证（本项目不适用）

（适用于银行转账/银行汇款/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

致 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的采购活动。按遴选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账/银行汇款/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
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遴选保证金。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_____

供应商银行账号：_____

说明：上述凭证内容的填写须与供应商信息一致，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
遴选保证金。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或支票/汇票/本票的复印件。

注：1. 本文件作为退还遴选保证金的信息文件，请各供应商必须准确填写；

2. 保证金退还仅按供应商名下的对公账户办理。

3.5 采购需求商务要求条款响应表

3.5.1 采购需求商务要求实质性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条款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注：1. 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偏离”栏内填写“无偏离”；若响应情况出现偏离，请在“是否偏离”栏内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采购需求商务要求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5.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遴选文件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遴选有效期：遴选有效期为自递交遴选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意向供应商止不少于 90 天，意向供应商的有效期至项目完成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同意接受遴选文件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7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8	同意甲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遴选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9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6 供应商综合概况

单位名称						
地址						
单位简介						
单位优势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业务联系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23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资质状况及技术力量等。

2. 供应商填报此表的数据不得有虚假。否则，一经查实，供应商须自行承担相关后果。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7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备注
1			
2			
3			
...			

注：1. 根据竞争性遴选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商务评审”的要求编写及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公章。

2. 如本表格式内容能满足需要的，供应商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扩展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8 项目同类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验收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					

注：1. 根据竞争性遴选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商务评审”的要求编写及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9 用户评价

注：根据竞争性遴选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商务评审”的要求编写及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10 环保情况

注：根据竞争性遴选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商务评审”的要求编写及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11 项目团队

注：根据竞争性遴选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商务评审”的要求编写及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12 设备情况

注：根据竞争性遴选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商务评审”的要求编写及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13 商务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1. 根据竞争性遴选文件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2. 供应商应充分理解本次竞争性遴选文件内容，所提供资料的内容、格式和顺序可自行决定，但必须清晰、准确，否则评审小组有可能对其作出不利评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原条款描述	供应商响应描述 (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	响应栏/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 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带“★”的重要条款(若有)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				见第__页
带“▲”的重要条款(若有)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				见第__页
一般技术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技术条款)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				见第__页

注：1. 按遴选文件中“项目技术要求”内容进行填写。

2. 技术要求中的“★”、“▲”号条款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必须一并提供，否则视为不响应。

3. “原条款描述”的条款与项目技术要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项目技术要求中规定的为准。

4. 如对“一般技术条款”的全部内容均无偏离响应，则可填写“完全响应”、“无偏离”；或对“一般技术条款”特别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技术方案

1. 根据遴选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技术评审”评议指标中的技术评分要求进行编写及提供相关材料,格式自拟,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公章。

2. 供应商应充分理解本次遴选内容,所提供资料的内容、格式和顺序可自行决定,但必须清晰、准确,否则评审小组有可能对其作出不利评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价格部分

报价一览表（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44060620240125001
洗涤服务费用单价(元/件)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服务期限	10个月，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备注： 项目报价为全包价，应涵盖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一切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免费/优惠提供或未注明报价的内容以及采购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如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性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或市场价格上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 注：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总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价，否则视作无效响应文件。
3. 报价必须为唯一报价，采购人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其他文件或资料

1. 符合“竞争性遴选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资料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2. 供应商认为对遴选有利的，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或产品图片、文字说明等其他资料。

注：本项内容由供应商根据本次采购的内容自行决定。

附件 2

遴选响应文件密封袋正/副本封面：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遴选响应文件

正本____份/

副本____份/

电子版____份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供应商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传真：_____

在_____年__月__日上/下午__：__时之前不得启封

遴选地点：

附件 3

最终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暨南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医院)被服洗涤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44060620240125001
洗涤服务费用单价(元/件)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服务期限	10 个月,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项目报价为全包价，应涵盖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一切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保险、伴随服务、拟投入工具及材料、各类税费、免费/优惠提供或未注明报价的内容以及采购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如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性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或市场价格上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 注：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总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价，否则视作无效响应文件。
3. 报价必须为唯一报价，采购人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表由采购代理机构于遴选当天向获得遴选资格的合格供应商派发填报。